

台山市端芬镇梅家大院周边旅游观光基础设施提升项目用地报批、集体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项目需求书

一、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资质）要求

服务单位应具有工程咨询资质。

二、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一）本次工作服务内容

按照现行法律法规，开展办理台山市端芬镇梅家大院周边旅游观光基础设施提升项目用地报批及编制集体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咨询服务工作。

A. 用地报批

1、用地报批材料编制工作内容

按照相关法规、政策和文件要求，收集、整理、组织用地报批所有相关材料，严格按照自然资源部门审查要求，将上报材料标准化、表格化和规范化，并列目录按规定的顺序装订整齐。如项目建设用地规模和规范有调整，应负责依据新的调整修订所有审查报批材料，并按要求按时提交。

2. 用地报批咨询顾问服务内容

提供的用地报批咨询顾问服务应贯穿本项目在用地报批过程中的所有业务咨询、政策解读及指导并协助甲方办理相关材料证明等专业咨询顾问服务，主要负责跟踪、协调、处理和解决好各级用地审查报批部门提出的问题和意见，促使本项目用地在约定的时间内通过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的审批，确保用地手续合法。

B. 编制集体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按照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及自然资源部门有关规定，完成对台山市端芬镇梅家大院周边旅游观光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集体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工作。

（二）其他服务内容及要求

服务机构需有服务团队常驻台山市，能快速响应到达征地区

域等，服务团队熟悉台山市相关情况。

三、合同履行地点

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项目参考《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017 修订稿）进行本次用地报批服务收费的计算，同时，参考上海市发展改革委、财政局关于印发《上海市重点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咨询服务收费暂行规定》和《上海市重点建设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咨询服务收费暂行标准》的通知（沪发改投[2012]130 号）进行集体土地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计费，通过测算，本次方案响应报价为¥276,900.00 元至¥307,900.00 元。

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

五、服务时间

无要求，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六、结算方式

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

七、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台山市端芬镇人民政府
2026年3月25日